公司代码:600312　　公司简称:平高电气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0】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成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光亚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21,758,096,034.51 | 22,695,915,302.84 | -4.1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091,731,217.14 | 9,051,473,507.38 | 0.44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852,791.47 | -28,824,217.88 | 不适用 |
| |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 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5,679,591,457.26 | 5,906,779,757.15 | -3.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15,674,639.71 | 117,928,378.49 | -1.9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2,170,631.43 | 104,047,587.15 | -49.8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720 | 1.3154 | 减少0.04个百分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852 | 0.0869 | -1.9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852 | 0.0869 | -1.96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7-9月)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970.65 | -90,942.83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4,885,674.56 | 55,981,794.76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8,283,498.49 | 25,467,763.78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16,557.02 | 439,767.21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3,913,831.64 | -5,555,730.95 | |
| 所得税影响额 | -9,501,205.90 | -12,738,643.69 | |
| 合计 | 49,867,721.88 | 63,504,008.28 |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股东总数(户) | 68,252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 549,497,573 | 40.50 | | 无 | | 国有法人 |
|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34,000,000 | 2.51 | | 无 | | 国有法人 |
| 叶怡红 | 28,457,070 | 2.10 |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平高电气定增单一资金信托 | 28,281,427 | 2.08 | | 无 | | 其他 |
|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7,000,000 | 1.99 | | 无 | | 国有法人 |
|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22,000,000 | 1.62 | | 质押 | 11,000,000 | 国有法人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13,000,258 | 0.96 | | 无 | | 其他 |
|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11,498,022 | 0.85 | | 无 | | 其他 |
| 广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金资产财富管理优选1号私募投资基金 | 8,430,800 | 0.62 | | 无 | | 其他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7,617,824 | 0.56 | | 无 | | 其他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种类 | 数量 |
|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 549,497,573 | 人民币普通股 | 549,497,573 |
|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34,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4,000,000 |
| 叶怡红 | 28,457,070 | 人民币普通股 | 28,457,070 |
|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平高电气定增单一资金信托 | 28,281,427 | 人民币普通股 | 28,281,427 |
|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7,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7,000,000 |
|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22,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2,000,00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13,000,258 | 人民币普通股 | 13,000,258 |
|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11,498,022 | 人民币普通股 | 11,498,022 |
| 广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金资产财富管理优选1号私募投资基金 | 8,430,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430,80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7,617,824 | 人民币普通股 | 7,617,824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增减额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 货币资金 | 1,686,358,315.88 | 2,395,640,963.87 | -709,282,647.99 | -29.61 | 主要为支付采购款、税费、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及归还借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107,915,526.46 | 666,742,425.93 | -558,826,899.47 | -83.81 | 本期票据背书用于支付货款 |
| 应收股利 | 5,265,000.00 | | 5,265,000.00 | | 本期合营企业分红款尚未支付 |
| 存货 | 2,719,093,284.66 | 2,029,000,532.72 | 690,092,751.94 | 34.01 | 为满足项目交货期,在制品及库存商品增加 |
| 其他流动资产 | 92,176,701.81 | 42,688,217.02 | 49,488,484.79 | 115.93 | 主要为增值税留抵增加 |
| 长期待摊费用 | 7,782,459.95 | 1,122,965.97 | 6,659,493.98 | 593.03 | 本期新增技术培训费 |
| 预收账款 | 361,595.00 | 655,788.87 | -294,193.87 | -44.86 | 本期退回购货预收款减少 |
| 合同负债 | 1,064,877,248.68 | 640,137,291.94 | 424,739,951.74 | 66.36 | 本期预收产品销售款增加 |
| 应交税费 | 53,006,745.03 | 128,197,394.95 | -75,190,649.92 | -58.65 | 主要为缴纳年初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11,419,766.70 | 18,266,826.94 | -6,846,060.24 | -37.48 | 本期日均带息负债减少 |
| 应付股利 | 28,024,376.22 | 1,300,000.00 | 26,724,376.22 | 2,055.72 | 主要为部分股利未支付 |
| 预计负债 | 5,275,764.67 | 12,227,649.07 | -6,951,884.40 | -56.86 | 上期未决诉讼本期完结 |
| 其他综合收益 | -17,296,916.56 | -11,082,972.57 | -6,213,943.99 | 不适用 |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
| 损益表项目 | 本期发生数 | 上期发生数 | 增减额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财务费用 | 43,075,250.92 | 102,293,086.44 | -59,217,835.52 | -57.89 | 一是本期日均带息负债减少、利率降低。二是汇率变动,汇兑损益同比减少。 |
| 利息费用 | 64,640,290.88 | 102,319,629.24 | -37,679,338.36 | -36.82 | 本期日均带息负债减少、利率降低。 |
| 其他收益 | 52,467,561.97 | 4,980,165.62 | 47,487,396.35 | 953.53 | 本期收到稳岗补贴等 |
| 信用减值损失 | 593,382.86 | | 593,382.86 | | 本期环境准备转回 |
| 资产处置收益 | -90,942.83 | 333,099.28 | -424,042.11 | -127.30 | 本期处置资产发生损失 |
| 营业外收入 | 25,264,278.30 | 14,358,635.24 | 10,905,623.06 | 75.96 | 本期收到质量索赔款增加 |
| 营业外支出 | -4,157,485.48 | 2,435,241.74 | -6,592,727.22 | -270.72 | 上期未决诉讼本期完结 |
| 所得税费用 | 62,231,134.60 | 28,948,983.91 | 33,282,150.69 | 114.97 | 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及汇算清缴补交所得税费用 |
| 少数股东损益 | 4,094,596.92 | -2,383,844.26 | 6,478,441.18 | 不适用 | 本期控股子公司利润增加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213,943.99 | 2,276,751.53 | -8,490,695.52 | -372.93 | 本期卢比贬值幅度较大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本期发生数 | 上期发生数 | 增减额 |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说明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3,288,251.51 | 20,888,882.18 | -7,600,630.67 | -36.39 | 本期出口退税减少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73,446,858.57 | 109,634,851.03 | 263,812,007.54 | 240.63 | 本期收到承兑保证金增加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34,510,245.96 | 554,530,496.04 | -320,020,250.08 | -57.71 | 本期支付增值税减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6,500.00 | 1,469,700.00 | -1,373,200.00 | -93.43 |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减少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1,623,884.32 | 69,101,282.27 | -27,477,397.95 | -39.76 | 本期建设项目支付款项同比减少 |
| 收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650,000.00 | | 4,650,000.00 | | 本期子公司收到注资款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602,484,440.78 | 2,142,260,919.96 | -539,806,479.18 | -25.20 | 本期回款同比增加,贷款同比减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08,416,381.89 | 156,492,481.57 | -48,076,099.68 | -30.72 | 本期日均带息负债减少、利率降低,支付利息费用减少 |
|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800,000.00 | 1,000,000.00 | 1,800,000.00 | 180.00 | 本期子公司支付分红款增加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100.00 | 上年同期归还统借统还借款 |
|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71,940.91 | -2,084,437.14 | 1,912,496.23 | 不适用 | 本期外币汇率变动影响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成卫
日　期　2020年10月26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20-033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李俊涛、黄来胜、刘伟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3、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从各方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1-9月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

4、在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2020-032

#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成卫、程利民、石丹、庞庆平、韩书谟、徐光辉、吕文栋、吴朔、何平林九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情况、经营成果等,并发表如下确认意见:

保证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53　证券简称:*ST河化　公告编号:2020-065

#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施伟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勇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雷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元) | 384,118,504.61 | 344,683,621.33 | 11.4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82,237,767.04 | 23,429,825.28 | 677.80%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32,319,566.40 | -9.67% | 222,343,457.14 | 80.5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29,844.52 | 105.75% | 46,602,755.74 | 192.4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59,305.43 | 101.43% | 45,702,692.01 | 189.5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4,863,691.31 | 793.20% | 50,149,249.17 | 784.6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023 | 104.68% | 0.1304 | 176.0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023 | 104.68% | 0.1304 | 176.0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57% | -- | 45.32%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290,508.56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47,134.87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67,922.68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75,387.28 | |
| 合计 | 900,063.73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6,97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76% | 87,000,000 | | 质押 | 87,000,000 |
| | | | | | 冻结 | 87,000,000 |
| 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24% | 37,493,589 | | | |
| 何卫国 | 境内自然人 | 6.62% | 24,219,093 | 24,219,093 | | |
| 何建国 | 境内自然人 | 6.00% | 21,981,597 | 21,981,597 | | |
| 王翠莲 | 境内自然人 | 3.53% | 12,931,034 | 12,931,034 | | |
| 王进文 | 境内自然人 | 3.53% | 12,931,034 | 12,931,034 | | |
| 苏志飞 | 境外自然人 | 1.46% | 5,352,901 | | | |
| 唐伟 | 境内自然人 | 1.20% | 4,383,674 | | | |
| 王春明 | 境内自然人 | 0.57% | 2,094,008 | | | |
| 陈惜如 | 境内自然人 | 0.55% | 2,016,310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 | 87,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7,000,000 |
| 广西河池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37,493,589 | 人民币普通股 | 37,493,589 |
| 苏志飞 | 5,352,901 | 人民币普通股 | 5,352,901 |
| 唐伟 | 4,383,674 | 人民币普通股 | 4,383,674 |
| 王春明 | 2,094,008 | 人民币普通股 | 2,094,008 |
| 陈惜如 | 2,016,310 | 人民币普通股 | 2,016,310 |
| 詹永高 | 1,984,027 | 人民币普通股 | 1,984,027 |
| 朱建斌 | 1,606,6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06,600 |
| 刘静 | 1,4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50,000 |
| 罗文皓 | 1,375,087 | 人民币普通股 | 1,375,087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何卫国、何建国系兄弟关系,系一致行动人;王进文、王翠莲系父女关系,系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法人股股东与股东之间,以及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前十大普通股股东王春明通过个人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股。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2377.61万元,上升82.30%,主要系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入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2579.10万元,上升194.81%,主要系购入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746.84万元,下降35.78%,主要系收回客户货款所致。

4.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21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系到期偿还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5.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1510.15万元,下降84.61%,主要系支付重大资产重组时的增值税及附加税所致。

6.合同负债较期初减少780.08万元,下降49.85%,主要系客户货款结算所致。

7.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9694.40万元,下降41.48%,主要系支付股权收购尾款及偿还关联公司借款所致。

8.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9917.17万元,上涨80.52%,主要系南松医药纳入合并范围且销售增加所致。

9.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240.49万元,上涨7917.50%,主要系南松医药纳入合并范围且相关税费增加所致。

10.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85.83万元,上涨159.35%,主要系南松医药纳入合并范围且销售增加所致。

11.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890.98万元,下降58.67%,主要系上期母公司停产产生较大停工损失。

1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478.71万元,下降79.89%,主要系借款减少所致。

13.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69.3万元,上涨115.99%,主要系南松医药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747.41万元,上涨784.64%,主要系南松医药纳入合并范围,经营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1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8802.29万元,下降100%,主要系支付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及购入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1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972.60万元,上涨1484.34%,主要系增发股份收到的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股票交易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归属股东所有者权益为2,342.98万元,公司股票因净资产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已消除,但由于公司2018年、201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3.2.1(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因追溯重述导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将自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继续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2019年12月通过重大资产重组的方式剥离长期亏损资产,并成功并购医药中间体生产制造企业,实现公司转型升级,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存在其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在2020年度报告披露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控股股东重整的情况

2019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母公司银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向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重整获得受理,目前控股股东相关方重整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具体进展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母公司以及控股股东司法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收购重庆南松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控股权及对公司尿素的相关业务、资产及负债置出,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以每股4.64元的发行价格,向王进文、王翠文发行股票数量25,862,068股,募集资金总额119,999,995.52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元

| 序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拟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
|---|---|---|
| 1 |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 104,506,371.42 |
| 2 | 支付本次交易的相关税费 | 7,493,628.58 |
| 3 |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 | 8,000,000.00 |
| 合计 | | 120,000,000.00 |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根据募集资金计划对上述各项费用进行支付,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公司已予以置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无其他投资事项。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 具体类型 |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 委托理财发生额 | 未到期余额 |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 自有资金 | 26,750 | 3,902.98 | 0 |
| 合计 | | 26,750 | 3,902.98 | 0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 接待时间 | 接待地点 | 接待方式 | 接待对象类型 | 接待对象 |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2020年09月30日 | 公司 | 电话沟通 | 个人 | 投资者、股东 | 投资者问询公司生产经营、重组进展、退市风险、疫情对业绩的影响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 无 |
| 2020年09月30日 | 公司 | 其他 | 个人 | 投资者、股东 | 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58条,主要为公司经营及股票退市风险、疫情对公司业绩影响等情况。未提供资料。 | 无 |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施伟光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0037、200037　证券简称:深南电A、深南电B　公告编号:2020-053

#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新威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玉辉董事总经理、戴锡机财务总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尚迎副经理(主持财务管理部工作)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季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本季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季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两种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季度报告正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元) | 3,141,767,739.55 | 3,219,261,720.55 | -2.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118,847,958.39 | 2,002,772,808.24 | 5.80%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286,084,887.31 | -30.05% | 804,235,493.52 | -1.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6,089,903.65 | 125.07% | 128,130,402.07 | 1,403.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9,619,698.52 | 116.47% | 79,769,428.94 | 1,867.3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40,653,281.35 | 414.37% | 210,589,842.81 | 152.0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116.67% | 0.21 | 2,00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 | 116.67% | 0.21 | 2,00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6% | 112.79% | 6.20% | 1,341.86%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2,449,141.64 | 主要是出售深南电(东莞)唯美电力有限公司70%股权取得的投资收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1,268,636.75 | 收到失业保险费返还及分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835,616.11 | 主要为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转营业外收入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02,052.65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90,368.72 | |
| 合计 | 48,360,973.13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6,19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35.28% | 92,123,248 | | | |
|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5.25% | 73,666,824 | | | |
|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00% | 65,106,130 | | | |
|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 境外法人 | 5.37% | 14,914,327 | | | |
|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 LLC | 境外法人 | 4.73% | 12,839,723 | | | |
| 刘芳 | 境内自然人 | 1.70% | 10,268,834 | | | |
|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20% | 7,755,928 | | | |
| 管顺 | 境内自然人 | 1.13% | 7,309,600 | | | |
| LI SHERYN ZHAN MING | 境外自然人 | 0.87% | 5,625,490 | | | |
| 英顺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 境内中国有法人 | 0.80% | 5,216,700 | |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 | 92,123,248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92,123,248 |
| 深圳广聚实业有限公司 | 73,666,824 | 人民币普通股 | 73,666,824 |
| 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65,106,130 | 人民币普通股 | 65,106,130 |
| BOCI SECURITIES LIMITED | 14,914,327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14,914,327 |
| 高华-汇丰-GOLDMAN, SACHS & CO.LLC | 12,839,723 | 人民币普通股 | 12,839,723 |
| 刘芳 | 10,268,834 | 人民币普通股 | 7,268,034 |
| |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3,000,800 |
|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 7,755,928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7,755,928 |
| 管顺 | 7,309,60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7,309,600 |
| LI SHERYN ZHAN MING | 5,625,490 | 境内上市外资股 | 5,625,490 |
| 英顺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 5,216,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216,7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香港南海洋行(国际)有限公司100%股权。<br>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前十大股东中刘芳女士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4,031,688股。 | |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预付账款期末数为1,908.62万元,比年初减少72.74%,主要原因是预付天然气款减少;

2、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为83,672.44万元,比年初增加87.93%,主要原因是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3、固定资产期末数为94,345.55万元,比年初减少31.72%,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所持深南电东莞公司70%股权,报告期末深南电东莞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无形资产期末数为2,112.99万元,比年初减少51.54%,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所持深南电东莞公司70%股权,报告期末深南电东莞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为0元,比年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所持深南电东莞公司70%股权,报告期末深南电东莞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应付账款期末数为1,212.93万元,比年初减少38.96%,主要原因是应付天然气款减少;

7、应交税费期末数为951.94万元,比年初减少56.27%,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所持深南电东莞公司70%股权,报告期末深南电东莞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8、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为2,716.03万元,比年初减少37.84%,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所持深南电东莞公司70%股权,报告期末深南电东莞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9、税金及附加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62351万元,同比增加35.47%,主要原因是增值税附加税费增加;

10、财务费用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581.33万元,同比减少65.75%,主要原因是平均融资利率下降;

11、投资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3,266.79万元,同比增加4,554.53%,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出售所持深南电东莞公司70%股权取得投资收益3,353.49万元;

12、资产处置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108.57万元,收益同比减少170.09%,主要原因是非流动资产处置亏损增加;

13、营业外收入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488.06万元,同比增加3,256.85%,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

1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21,058.98万元,净流入同比增加152.02%,主要原因是采购天然气支出减少;

1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38,832.77万元,净流出同比增加707.51%,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1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数为29,546.29万元,净流入同比增加2,344.99%,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天然气发电上网电价调整相关事宜。2020年7月31日,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调整我省天然气发电上网电价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0]284号文